

2025 年北票市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分配使用计划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的意见》精神，依据《关于加强中央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农〔2022〕14 号）、《辽宁省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辽财农规〔2021〕4 号）、《辽宁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做好 2025 年度省以上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辽宁办农发〔2025〕161 号）、《关于做好 2025 年度衔接资金项目和资产管理工作的通知》（朝农帮发〔2025〕33 号）等相关要求，加强过渡期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使用和项目管理，结合我市实际情况，制定本年度北票市衔接资金使用计划。

（一）资金来源概算

2025 年，中央、省、市、县四级资金总预算为 5471 万元。其中；中央资金 1549 万元，省级资金 1772 万元，朝阳

市级资金 150 万元，北票市本级资金 2000 万元。

（二）项目资金计划

2025 年共计实施 48 个项目，其中巩固成果刚性支出项目 13 个，预计投入 2035.5 万元，产业发展类项目 9 个，预计投入 3120 万元，到户项目 26 个，预计投入 315.5 万元，其他类项目 1 个，预计投入 320 万元。

1. 巩固成果刚性支出 13 项，计划 2035.5 万元。一是 2025 年北票市村级公益岗补贴 580 万元；二是 2025 年雨露计划 100 万元；三是北票市跨省务工交通补助项目 5 万元；四是 2025 年玉米完全成本保险 90 万元；五是 2025 年防贫保险资金 300 万元；六是 2025 年金融扶贫风险补偿金和贴息 150 万元；七是 2025 年防返贫监测工作补助资金 128.5 万元；八是 2025 年扶贫资产保险 350 万元；九是 2025 年气象干旱指保险 89 万元；十是 2020 年 AB 房维修费 65 万元；十一是 2025 年项目管理费 52 万元；十二是 2025 年治安保险 26 万元；十三是 2025 年数字化综合治理预警项目（林业防火、人居环境整治、防灾预警）100 万元。

2. 产业发展项目计划 3435.5 万元（到户项目 315.5 万元；产业发展项目 3120 万元，其中：冷棚 700 万元，暖棚 2100 万元，其他项目 320 万元）。

（1）到户项目，计划资金 315.5 万元。以促进已脱贫户和监测户增收为目的，重点对收入虽达到脱贫标准但增幅

不高等薄弱户发展“五小项目”（小庭院、小家禽、小手工、小买卖、小作坊），鼓励“庭院经济”项目，可采取代养、托养、代耕等多方式发展到户项目。

（2）冷棚项目，计划资金 700 万元。计划实施冷棚的乡镇（宝国老、龙潭、长皋）3 个项目。

（3）暖棚项目，计划资金 2100 万元。计划实施暖棚的乡镇（五间房、三宝、蒙古营、台吉、凉水河）5 个项目。

（4）其他项目，计划资金 320 万元。台吉营乡辣椒烘干设备二期项目 320 万元。

附件：北票市 2025 年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分配使用计划

北票市乡村振兴事务服务中心

2025 年 3 月 24 日

